

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正常商业交易行为，有利于充分利用相关方的资源优势，且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经营及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一、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基本情况

(一) 履行的审议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委员李鹏回避表决，非关联委员一致认为：公司 2026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经营需要，遵循了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审计委员会同意本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审核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本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杨效良、李鹏、蔡江东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4、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6 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 年 1-10 月实际发生金额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分公司、控股子公司	100,000.00	109.62	48,886.66	35,315.99	38.71	结合市场预测及公司经营需要，预计业务合作增加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分公司、控股子公司	2,000.00	2.54	245.36	505.22	0.64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预计采购规模增加

资产租赁的关联交易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分公司、控股子公司	1,000.00	173.80	554.59	543.32	94.43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预计租赁额增加
合计	103,000.00	/	49,686.61	36,364.53	/		

注：1、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以及资产租赁的关联交易“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2024年经审计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 2、2025年1-10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年度最终数据以审计报告为准；
- 3、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为经审计的关联交易发生额；
- 4、以上列示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三)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5年度预计金额	2025年1-10月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分公司、控股子公司	90,000.00	48,886.66	部分业务订单在2025年下半年签订，尚在实施中
	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国华卫星及下属分公司、控股子公司	2,000.00		业务未开展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分公司、控股子公司	5,500.00	245.36	根据实际需要适时调整采购计划所致
	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国华卫星及下属分公司、控股子公司	1,000.00		业务未开展

资产租赁的关联交易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分公司、控股子公司	1,000.00	554.59	根据实际需要调整采购计划所致
	合计	99,500.00	49,686.61	

注：2025年1-10月实际发生额未经审计，年度最终数据以审计报告为准。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人基本情况

1、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000000000192465
成立时间	1995年10月4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营业期限	2019年12月17日至无固定期限
法定代表人	刘爱力
注册资本	13,76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3号
股东构成	财政部持股90.08%，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股9.92%
经营范围	国内、国际邮件寄递业务；邮政汇兑业务，依法经营邮政储蓄业务；机要通信业务和义务兵通信业务；邮票发行业务；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批发、零售、网上销售（有效期至2022年04月30日）；各类邮政代理业务；报刊等出版物发行业务；邮政物流、电子邮件等新兴业务；邮政软件开发；电子商务；邮政用品及通讯设备销售；邮政工程规划及邮政器材销售；邮政编码信息和经济技术业务开发、咨询与服务；自有房屋租赁；广告业务；仓储服务；会务、礼仪服务及咨询；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百货、第一类医疗器械、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针纺织品、服装、五金交电、家具、建筑材料、汽车的销售。保险兼业代理（限分支机构经

	营) ; 住宿、餐饮服务、(仅限分支机构经营) ; 电影票务代理; 文艺演出票务代理; 承办展览展示;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 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除外); 创意服务; 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 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 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 国内旅游业务; 入境旅游业务; 批发、零售食品; 零售药品; 零售烟草; 互联网信息服务; 经营电信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批发、零售食品、零售药品、零售烟草、互联网信息服务、经营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79,543.02 亿元、净资产 10,707.64 亿元; 2024 年度营业收入 7,018.47 亿元、净利润 761.91 亿元。

2、中邮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中邮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3397886852
成立时间	2015 年 4 月 27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营业期限	2015 年 4 月 27 日至 2045 年 4 月 26 日
法定代表人	胡尔纲
注册资本	958,141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甲 3 号 16 层甲 3-1601
股东构成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 项目投资; 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6,927,477.57 万元、净资产 1,705,150.78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 653,791.29 万元、净利润-18,381.74 万元。
------	---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方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5.1 条第（十五）款对上市公司关联人的认定。
2	中邮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48.88% 的股份，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5.1 条第（十五）款对上市公司关联人的认定。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履约能力。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协议签署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预计的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销售产品及相关零部件和备件；向关联方提供或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服务；向关联方承租房屋、出租设备等，相关交易价格将遵循公允定价原则，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上述关联方签订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正常商业交易行为，有利于充分利用相关方的资源优势。

(二) 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理性

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在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发展的情况下，与相关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经营及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联席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预计的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遵循公允定价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综上，联席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三日